

屏東縣田子國小 111 學年度第三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會議記錄

壹、時間：112 年 07 月 03 日上午 11：30 分

貳、地點：會議室

參、主席：鄭慧華 校長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記錄：黃貞端

陸、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編號	案由	上次決議	執行情形	決議
1	有關本校六年忠班楊○勳申請放棄特殊教育服務申請案。	無異議通過。	已於112年度鑑定安置會議審查通過。	☐ 繼續列管 ☒ 解除列管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審議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提請 討論。
(提案人：特教承辦人)

說明：

- 一、依據 112 年 5 月 23 日屏府教特字第 11220806100 號函辦理。
- 二、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詳如附件，請議決。

決議：照案通過所送之個別化教育計畫，並由特殊教育教師依計畫內容執行，擬於期末檢討並依據學生學習情形彈性調整下學期目標。

案由二：審議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提請 討論。
(提案人：特教承辦人)

說明：

- 一、依據 112 年 5 月 23 日屏府教特字第 11220806100 號函辦理。
- 二、依據 112 年 6 月 30 日特教通報網資料，本校 112 學年度受輔學生人數共計 12 位。
- 三、本次課程計畫以部定國語文、數學及特殊需求領域為主。
- 四、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詳如附件，請議決。

決議：照案通過所送課程計畫，並由特殊教育教師依計畫內容執行，開學後若有更改再開會修正。

捌、臨時動議：

案由一：有關本校 112 學年度資源班排課，是否可採部分國、數節數原班抽離的方式進行，以顧及學生於其優勢(或感興趣)課程之學習權益？
提請 討論。(提案人：鄭慧華校長、葉玉英老師)

說明：

- 一、本校學生目前以抽離藝能或彈性領域節數為主，原目的為不中斷學生主科的學習內容，但相對也剝奪學生探索其他課程的機會。
- 二、以今年六年級學生為例，全班 10 人，資源班學生 4 人，占比 40%，原班老師在進行教學時，為顧及學生程度，較難以進行教材內容補充或深入探究學習。
- 三、為顧及普、特雙方學生學習權益，是否可以提案方式進行節數抽離？

決議：本案於 111 學年度有進行初步討論，囿於當時沒有定論所以未果，排課方式仍按往例進行。後業務承辦致電特教中心詢問，並查詢相關法規內容，學習領域全部抽離是為原則但非硬性規定；另導師們提出折衷辦法為：事先與特教老師討論欲部份抽離之節數，該節數原班進行學科知識補充與練習，資源班則針對學生弱勢能力進行加強鞏固，以免損失學生權益，因此本案經討論後通過，決議 112 學年度採學科部分抽離之方式排課，會議記錄另會辦教務組知悉，於 8 月份排課時執行。

玖、散會：上午 12：00。

承辦人 

教導主 



屏東縣田子國小 111 學年度第三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簽到表

日期：112 年 7 月 03 日 11 時 30 分

地點：本校會議室

委員會身分別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鄭慧華	鄭慧華	
執行秘書	特教業務承辦人	黃貞端	黃貞端	
委員	教導主任	黃貞端	黃貞端	
委員	普通班教師	鍾旻娟	鍾旻娟	
委員	普通班教師	鍾亞璇	鍾亞璇	
委員	普通班教師	郭毓婷	請假	
委員	普通班教師	葉玉英	葉玉英	
委員	普通班教師	楊智傑	楊智傑	
委員	普通班教師	劉信宏	劉信宏	
委員	特殊教育教師	黃貞端	黃貞端	
委員	特教學生家長	郭馨憶	郭馨憶	
委員	家長會代表	林毅駿	請假	